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六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一〇六年六月十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點：高雄市楠梓區高雄大學路700號(高雄大學育成中心)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總數21,856,798股，合計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9,693,220股之73.6%。

列席：黃孝信審計委員、呂莉莉會計師、吳文賓律師

主席：陳得麟

紀錄：劉庭好

主席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數已達法定股數，依法宣佈開會。

主席致詞：(略)

一、報告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105年度營業報告，報請 鑒察。

說明：檢附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

董事會 提

案由：審計委員會審查105年度決算表冊，報請 鑒察。

說明：本公司105年度決算表冊，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呂莉莉、俞安恬會計師查核簽證及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分別提出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二及三)。

第三案

董事會 提

案由：105年度員工酬勞暨董事酬勞，請 公決案。

說明：一、本公司105年度稅前純益為新台幣101,937,366元，擬提撥董事酬勞新台幣1,440,000元，佔105年度稅前純益(不包含董事及員工酬勞)1.35%；員工酬勞新台幣3,600,000元，佔105年度稅前純益(不包含董事及員工酬勞)3.37%，均符合本公司章程第19條之1規定。

二、員工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員工酬勞發放對象以本公司員工為限。其個別發放金額，將參酌年資、職等、工作績效、整體貢獻或特殊功績，以及員工資格認定等。

三、本次董事及員工酬勞發放日期暨相關事項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四、本案經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後，依法提報106年股東會。

二、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105年度決算表冊，提請 承認案。

說明：1、本公司105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盈餘分配案列承認事項二)。

2、檢附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四）、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謹提請承認。

決議：出席股東總表權為21,856,798權，贊成權數為21,853,721權（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99.99%），反對權數為1,000權（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0.00%），無效權數0權，棄權/未投票權數為2,077權（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0.01%）。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 提

案由：105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案。

說明：一、本公司105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88,973,118元，累積可供分配盈餘計新台幣234,591,169元，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提列法定公積後，擬提撥新台幣81,698,050元配發現金股利。依目前流通在外發行股數32,679,220股（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29,693,220股加計本次現金增資2,986,000股）計算，每股擬配發現金股利2.5元。

二、嗣後如因公司買回庫藏股或增資發行新股，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息比率發生變動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調整之。

三、105年度盈餘分配表詳如后。

四、本案決議通過後，擬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謹提請 承認。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5年度


盈餘分派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 150,428,964
加：民國105年度稅後淨利	88,973,118
民國105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97,431)
減：註銷庫藏股	4,513,482
可供分配盈餘	234,591,169
分配項目	
1、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8,897,312
2、提列股東現金股利(2.5元/股)	81,698,050
期末未分配盈餘	\$ 143,995,807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決議：出席股東總表權為21,856,798權，贊成權數為21,853,721權（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99.99%），反對權數為0權，無效權數0權，棄權/未投票權數為3,077權（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0.01%）。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三、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請 公決案。

說明：一、擬依公司法第241條規定，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之資本公積，股東按配發基準日持有之股份，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0.5元。

二、現金股利之配發基準日及配發現金股利之相關事宜，俟本案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三、現金股利分配股數係按流通在外股數32,679,220股(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29,693,220股加計本次現金增資2,986,000股)計算，共計新台幣16,339,610元。嗣後如因本公司買回庫藏股或增資發行新股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息率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四、有關配發事宜，如法令變更、主管機關命令修正或因應客觀環境而須修正時，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長依法令全權處理。

五、本案決議通過後，擬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謹提請 公決。

決議：出席股東總表權為21,856,798權，贊成權數為21,845,721權(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99.95%)，反對權數為11,000權(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0.05%)，無效權數0權，棄權/未投票權數為77權(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0.00%)。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 提

案由：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請 公決案。

說明：一、為配合主管機關法令修正，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

二、檢附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謹提請 公決。

決議：出席股東總表權為21,856,798權，贊成權數為21,853,721權(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99.99%)，反對權數為1,000權(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0.00%)，無效權數0權，棄權/未投票權數為2,077權(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0.01%)。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同日上午9時24分

主席：陳得麟



紀錄：劉庭好



附件一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 105年度營業報告

1. 105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05年在英國脫離歐元區的公投、美國總統大選及原物料價格下跌等因素干擾之下，全球景氣在驚滔駭浪下，步履蹣跚的前進。所幸在下半年度，隨著所有事件的逐一明朗與底定及原物料價格的回升，美國市場景氣逐漸緩步回暖，當地客戶訂單需求略有所成長，然而除美國市場之外，其他區域景氣仍未見明朗的曙光，因此本公司105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1,118,385千元，較104年度微幅衰退3.21%。唯公司105年致力於生產效能提升計畫，所以105年度營業淨利為新台幣63,283千元，反而較104年度增加27.07%。

2.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105年度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3.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5年度	104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率%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168,479	76,815	91,664	119.33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48,097)	(134,597)	86,500	(64.27)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134,386)	17,053	(151,439)	(888.05)

(2)獲利能力

項目		105年度	104年度
資產報酬率(%)		6.69	4.82
股東權益報酬率(%)		9.10	6.67
估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1.09	16.60
	稅前純益	33.98	21.66
純益(損)率(%)		7.96	4.70
每股盈餘(元)	調整前	3.04	1.86
	調整後	3.04	1.86

4. 研究發展狀況

105年現有產品上持續開發新的相關衍生性功能與製程技術：

- (1) 高性能塗裝製程開發
- (2) 環保性電鍍製程開發
- (3) 低氫脆熱處理製程開發

二、 105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1. 經營方針

- (1)營運管理上將持續改良生產設備自動化，並落實生產排程優化，以提升產出效能及改善出貨時效，符合客戶需求。
- (2)加速執行新產品、功能開發專案，朝向全方位解決方案的服務領域持續發展。

2.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 (1)本公司預估106年度銷售數量

本公司106年出貨目標為1萬7千公噸。

(2)106 年度預期銷售數量之依據

- A. 美國經濟成長持續回溫，客戶需求增長。
- B. 歐洲地區景氣微幅增溫，客戶需求逐步穩定。
- C. 大洋洲客戶需求持平。
- D. 泛亞洲新興市場需求持續增長。

3. 重要之產銷政策

(1)銷售策略

- 持續加強與客戶間的合作開發模式。
- 採適當的價格策略、品質保證及準確的交貨時間爭取訂單。

(2)生產策略

- 結合優良協力廠商，共同改進生產模式以提高生產良率。
- 改良廠內生產設備，開發延伸性產品，開拓新產品。
- 加強自動化程度，持續提高生產能力及生產效率。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增強與外包協力廠商於生產技術升級及產能支援的合作關係，並同步進行廠內擴廠計畫，以便獲得穩定充足之產能與技術服務。
2. 提高整體生產規模與效能，改善生產品質與出貨時程，縮短產品生產週期，提升出貨達成率，並快速回應客戶需求。
3. 持續與客戶合作開發客製化產品，提出且具競爭力之服務方案。
4. 建立健全之管理制度，落實公司經營理念，實現企業永續經營的願景。

四、受到外部競爭、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雖然106年美國經濟景氣有持續成長之跡象，唯整體外在經濟環境發展受到各國政府不確定的政策動盪高度干擾下，仍具有極高之不確定因素，所以106年的全球經濟發展仍充滿許多的變數。隨著公司已於104年度完成了廠房及生產設備擴充，本公司對於產品品質及交期的掌握會有很大的助益，對於106年度的營運狀況具有高度自信。

敬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陳得麟



經理人：陳駿彥



會計主管：陳秀珠



附件二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六年二月十五日

附件三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呂莉莉會計師及俞安恬會計師查核竣事提出查核報告。上開董事會造送之財務報表，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 鑑核。

此 致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華民國106年02月16日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 鑑核。

此 致

世豐螺絲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華民國106年03月14日

附件四



世豐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12.31		104.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76,465	5	90,469	7	21xx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359	-	3,016	-	2150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187,306	13	181,807	14	2170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8,235	1	5,823	1	2180
1310 存貨(附註六(五)及九)	191,174	13	199,137	16	2200
1410 預付款項	2,241	-	1,983	-	223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	-	41	-	2322
流動資產合計	465,780	32	482,276	38	2399
15xx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337,115	23	158,000	13	25xx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三))	1,568	-	2,688	-	254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629,287	42	603,547	48	257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一))	4,178	-	4,433	-	2640
1920 存出保單金	6,458	1	5,278	-	2645
1981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6,471	1	6,098	1	2xxx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9,817	1	3,305	-	31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994,894	68	783,349	62	3200
資產總計	1,460,674	100	1,265,625	100	33xx
負債及權益：					
105.12.31 金額	%	104.12.31 金額	%		
\$ -	-	\$ 60,000	5	5	
81,002	5	56,967	5	5	
11,728	1	5,052	-	-	
5,712	-	4,762	-	-	
91,911	6	74,484	6	6	
6,057	1	7,591	1	1	
44,308	3	52,801	4	4	
6,680	1	7,721	1	1	
247,398	17	269,378	22	22	
111,262	7	126,194	10	10	
418	-	194	-	-	
7,263	1	7,707	-	-	
82	-	134	-	-	
119,025	8	134,229	10	10	
366,423	25	403,607	32	32	
300,000	21	300,000	24	24	
161,906	11	161,000	13	13	
106,854	7	101,425	7	7	
239,105	16	214,244	17	17	
345,959	23	315,669	24	24	
296,520	21	112,000	9	9	
(10,134)	(1)	(26,651)	(2)	(2)	
1,094,251	75	862,018	68	68	
\$ 1,460,674	100	\$ 1,265,625	100	100	



董事長：陳得麟

(請詳閱本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峻彥



會計主管：陳秀珠



4~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七)：				
4110 銷貨收入	\$ 1,123,004	100	1,158,157	100
4170 銷貨退回	440	-	206	-
4190 銷貨折讓	4,179	-	2,504	-
營業收入淨額	1,118,385	100	1,155,44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十)、(十五)及七)	921,918	82	975,799	84
5900 營業毛利	196,467	18	179,648	16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十)、(十三)、(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49,100	4	54,629	5
6200 管理費用	78,238	7	70,010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846	1	5,207	1
營業費用合計	133,184	12	129,846	12
6900 營業淨利	63,283	6	49,802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三)及(十六))：				
7010 其他收入	8,761	1	12,55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3,763	3	7,599	1
7050 財務成本	(2,750)	-	(3,673)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三))	(1,120)	-	(1,312)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8,654	4	15,165	2
7900 稅前淨利	101,937	10	64,967	6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12,964	1	10,685	1
8200 本期淨利	88,973	9	54,282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十)及(十一))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58)	-	(2,351)	-
8349 與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61	-	401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97)	-	(1,95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十二))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84,520	16	87,840	8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84,520	16	87,840	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84,223	16	85,890	8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73,196	25	140,172	13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04		1.8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02		1.85	

董事長：陳得麟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駿彥



~5~

會計主管：陳秀珠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計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300,000	161,000	96,924	210,203	307,127	24,160	(26,651)	765,636
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501	(4,501)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附註六(十二))	-	-	-	(43,790)	(43,790)	-	-	(43,790)
本期淨利	-	-	-	54,282	54,282	-	-	54,28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950)	(1,950)	87,840	-	85,8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52,332	52,332	87,840	-	140,172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00,000	161,000	101,425	214,244	315,669	112,000	(26,651)	862,018
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429	(5,429)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附註六(十二))	-	-	-	(58,386)	(58,386)	-	-	(58,386)
本期淨利	-	-	-	88,973	88,973	-	-	88,97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97)	(297)	184,520	-	184,2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88,676	88,676	184,520	-	273,196
庫藏股轉讓員工	-	906	-	-	-	-	16,517	17,423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00,000	161,906	106,854	239,105	345,959	296,520	(10,134)	1,094,251

註：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董監酬勞均為1,440千元、員工酬勞分別為2,500千元及500千元，已分別於各該期間之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陳得麟

(請詳閱本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駿彥



會計主管：陳秀珠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01,937	64,96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7,598	53,975
呆帳費用提列(迴轉)數	(593)	3,338
利息費用	2,750	3,673
利息收入	(94)	(41)
股利收入	(4,400)	(4,0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9,946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1,120	1,31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95)	(200)
處分投資利益	(36,116)	-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0,116	58,05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657	2,087
應收帳款	(4,906)	(22,780)
其他應收款	(2,412)	1,134
存貨	7,963	(3,593)
預付款項	(258)	(348)
其他流動資產	41	39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085	(23,10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24,035	(10,065)
應付帳款	6,676	(5,401)
應付帳款－關係人	950	(2,502)
其他應付款	15,737	2,936
淨確定福利負債	(802)	(338)
其他流動負債	(1,041)	(3,73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5,555	(19,1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8,640	(42,209)
調整項目合計	78,756	15,84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80,693	80,815
收取之利息	94	41
收取之股利	4,400	4,000
支付之利息	(2,750)	(3,673)
支付之所得稅	(13,958)	(4,36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68,479	76,81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41,521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	(4,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1,648)	(140,42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95	2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180)	-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減少(增加)	(373)	381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6,512)	9,24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8,097)	(134,59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60,000)	59,448
舉借長期借款	50,000	50,000
償還長期借款	(73,425)	(48,635)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52)	30
發放現金股利	(58,386)	(43,790)
員工執行認股權	7,477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34,386)	17,05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14,004)	(40,72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0,469	131,19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6,465	90,469

董事長：陳得麟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駿彥



會計主管：陳秀珠



附件五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第四次)

條次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依據
第六條	<p>取得或處分不動產、設備、會員證及專利權、著作權、商標權、特許權等無形資產之處理程序： 一、～二、：略。 三、估價或評估意見報告 (一)不動產或設備估價報告：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除與政府機關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 1.～5.：略。 (二)會員證或無形資產專家評估意見報告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之交易，除與政府機關交易外，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p>	<p>取得或處分不動產、設備、會員證及專利權、著作權、商標權、特許權等無形資產之處理程序： 一、～二、：略。 三、估價或評估意見報告 (一)不動產或設備估價報告：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 1.～5.：略。 (二)會員證或無形資產專家評估意見報告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之交易，除與政府機構交易外，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p>	配合主關機關法令文字修訂
第九條	<p>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處理程序： 一、評估及作業程序 (一)本公司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時宜委請律師、會計師及承銷商等共同研議法定程序預計時間表，且組織專案小組依照法定程序執行之。並於召開董事會決議前，委請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就換股比例、收購價格或配發股東之現金或其他財產之合理性表示意見，報經董事會討論通過。 <u>但本公司合併其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或其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間之合併，得免取得前開專家出具之合理性意見。</u></p>	<p>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處理程序： 一、評估及作業程序 (一)本公司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時宜委請律師、會計師及承銷商等共同研議法定程序預計時間表，且組織專案小組依照法定程序執行之。並於召開董事會決議前，委請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就換股比例、收購價格或配發股東之現金或其他財產之合理性表示意見，報經董事會討論通過。 (二)：略。 二、：略。</p>	配合主關機關法令修訂

條次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依據
	(二)：略。 二、：略。		
第十條	<p>資訊公開揭露程序：</p> <p>一、應公告申報項目及公告申報標準</p> <p>(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不在此限。</p> <p>(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p> <p>(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p> <p>(四)除前四款以外之資產交易，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買賣公債。 2.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 3. 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4. 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p>(五)：略。 (六)：略。</p> <p>二、：略。</p> <p>三、公告申報程序</p> <p>(一)本公司應將相關資訊於主管機關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p>(二)本公司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於知悉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p> <p>(三)：略。 (四)：略。</p>	<p>資訊公開揭露程序：</p> <p>一、應公告申報項目及公告申報標準</p> <p>(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不在此限。</p> <p>(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p> <p>(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p> <p>(四)除前四款以外之資產交易，其交易金額達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買賣公債。 2.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 3. 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4. 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p>(五)：略。 (六)：略。</p> <p>二、：略。</p> <p>三、公告申報程序</p> <p>(一)本公司應將相關資訊於主管機關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p>(二)本公司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p> <p>(三)：略。 (四)：略。</p>	配合主關機關法令修訂

條次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依據
第十六條	<p>附則</p> <p>本處理程序訂定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及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實施。</p> <p>第一～三次修訂：略。</p> <p><u>本處理程序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六年二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及中華民國一〇〇六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實施。</u></p>	<p>附則</p> <p>本處理程序訂定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及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實施。</p> <p>第一～三次修訂：略。</p>	增列修訂日期